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新绛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新绛县人民医院

委托单位：新绛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山西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评人：温永峰

2025年11月

目 录

摘　要.....1
一、项目基本情况.....8
（一）项目概况.....8
（二）项目绩效目标.....16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17
（一）绩效评价目的和依据.....17
（二）评价对象和范围.....19
（三）绩效评价原则及方法.....19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20
（五）绩效评价组织与实施.....23
三、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2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25
（一）决策类指标.....25
（二）过程类指标.....29
（三）产出类指标.....34
（四）效益类指标.....38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40
六、项目存在的问题.....41

七、相关建议..... 42
附件1 绩效指标体系表..... 45
附件2 绩效评价评分表..... 54
附件3项目绩效评价访谈报告..... 56
附件4 项目绩效评价满意度问卷调查..... 59
附件5项目绩效评价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60
附件6 基础数据采集表..... 62
附件7 合规性检查表..... 63

摘　要

一、概述

根据《新绛县财政局关于组织开展2025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山西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受新绛县财政局委托，于2025年10月28日至2025年11月30日对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围绕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益性，从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方面进行考量，保证绩效评价工作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行性。

为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提高全方位健康服务与保障能力，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四部门印发了《“十四五”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发改社会〔2021〕893号）,提出要加快推进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基础设施达标建设，满足新形势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和重大疾病防控需要。

山西省人民政府积极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构建强大公共卫生体系和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印发《山西省“十四五”公共卫生体系规划的通知》（晋政发〔2021〕40号）文件，要求进一步完善传染病医疗救治体系，加强综合医院传染科、传染病专科医院基础设施建设。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设置感染性疾病科，实施提标扩能工程，并在相对独立的区域规范设置发热门诊和留观室，全面改善基础设施条件和诊疗环境。

新绛县人民医院是新绛县域内唯一一所集医疗、急救、保健、康复为一体的综合性二级甲等公立医院。医院现址位于新绛县新城区府西街与荀子路交汇处，占地64.5亩，建筑面积42,513平方米，开放床位450张，医院现有职工559人，在编人员266人，卫生技术人员485人。新绛县

人民医院感染性疾病楼是新绛县唯一一栋应对急性传染病的病房，承担着全县突发急性传染病患者的救治工作，于2012年由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由于未设置负压隔离病房，无法承担应对突发公共卫生应急事件的急性、重大传染病的救治工作；未设置放射室，部分检查仍需进入门诊综合楼的放射室完成，不能有效的截断病毒传染途径，存在对其他科室病人及医护人员交叉感染的隐患。

同时，新绛县人民医院胸痛、卒中中心2012年购置了9128W脑电图分析仪、2014年购置了0.35T磁共振设备、2015年购置了AU5811全自动生化分析仪，设备已超出正常使用年限，无法满足医院发展需求；现重症呼吸内科、创伤及新生儿孕产妇救治中心尚未配套设备，120急救指挥中心指挥系统及康复中心尚未建立，医院仅有救护车辆4辆，无法满足需求。

2021年10月，新绛县人民医院委托北京华灵四方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了《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报新绛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进行审批；2021年11月9日，新绛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关于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新审管审〔2021〕81号）对项目进行了批复。2022年7月，委托中奥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编制了《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初步设计》后进行申报；2022年10月26日，新绛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关于对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初步设计及设计概算的批复》（新审管审〔2022〕93号）对项目进行了批复，项目概算总投资6,448.11万元，建设期限12个月，项目建设地址：新绛县府西街以东，

荀子路以北，县人民医院内。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两部分，一是对现两层感染性疾病楼进行加层改造为四层，对一至四层功能用房重新布局；二是通过五大医疗中心建设提升医院综合能力，包含120急救指挥中心调度系统建设、胸痛、卒中中心建设及设备配套、重症呼吸内科建设及设备、创伤及新生儿孕产妇救治中心设备配套、康复中心建设并配套康复设备及室外基础设施。

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总投资6,448.11万元，其中：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5,100万元，财政配套资金1,348.11万元。项目于2023年5月15日陆续开工，项目共到位5,177.5万元，其中：财政自筹资金到位77.5万元，专项债券到位5,100.00万元（2023年2月到位4,000.00万元，4月到位1,100.00万元）。截至评价基准日，项目共支付5,177.5万元，其中：财政自筹资金77.5万元，专项债券5,100.00万元。

本次评价以2024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评价数据以2024年12月31日为准。在评价的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实地勘察，收集查阅了实施单位的各项管理制度、财务凭证、财务票据等资料，履行了必要的绩效评价程序，采用因素分析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综合指数分析法进行了分析，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绩效相关的原则，以及书面评审、现场核查及满意度问卷调查相结合等评价方法，对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进行全面的评价分析。

二、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结果采用综合评分定级的方法，总分值为100分。绩效评级分“优”、“良”、“中”、“差”。最终绩效评价结果按照综合评分分级：综合评分90（含）-100分的为“优”,80（含）-90分的为“良”,60（含）-80分的为“中”,60分以下的为“差”。

项目组按照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在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定量和定性分析的基础上，经综合评价，本项目得分为90.34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具体分值和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指标	A项目决策	B项目过程	C项目产出	D项目效益	合计
权重	20	20	30	30	100
分值	18	17.5	25	29.84	90.34
得分率	90%	87.5%	83.33%	99.47%	90.34%

三、结果应用

（一）应将评价结果反馈告知项目单位

这次绩效评价结果是对项目单位时效性、效益性的水平测定与结果反映，将评价项目绩效分值、等级、存在的问题及相关建议及时反馈给资金使用单位，使其了解绩效评价结果，并针对性地结合绩效评价要求，巩固结果，整改问题，延续绩效评价结果的导向与激励作用。

（二）在一定范围内通报或公示绩效评价结果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规定，对绩效评价情况在一定范围内公开，采取内部通报、公示的形式，公开绩效评价结果，促进和加强各级财政部门、相关主管部门、资金使用单位及社会各界对绩效评价工作重要性的认识，逐步形成社会监督机制，进一步提高绩效评价结果的影响和社会的理解认同。

四、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管理制度不健全

新绛县人民医院制定了《医院经济管理流程汇编》《新绛县人民医院内部控制制度》《新绛县人民医院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新绛县人民医院财务管理制度》《新绛县人民医院档案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具有明确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同时，新绛县人民医院通过项目平衡方案制定了债券风险应对措施，并明确了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资金风险防控管理制度健全，但项目实施单位未制定与跟踪绩效目标相关的阶段性的进度及质量监控管理制度。

（二）制度执行有待提高

实施单位提供的开工报告，未填写项目实际开工日期，不利于准确考核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与后续阶段的工作计划和时间安排且未建立阶段性的绩效目标跟踪监控机制，未按月度（或季度）对施工进度和质量进行运行监控，监控内容缺失。

（三）项目工程建设进度不及预期

一是项目开工不及时。项目计划开工时间为2023年5月15日，实际开工时间为2023年8月11日，实际开工时间较计划开工时间滞后88天。二是项目竣工时间滞后。项目计划竣工时间为2024年5月15日，实际通过竣工验收时间为2024年8月11日，实际竣工时间较计划竣工时间滞后88天。项目工程建设进度不及预期，不利于及时发挥项目效益。

五、相关建议

（一）增强绩效管理理念，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针对绩效管理不够规范的问题，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全面贯彻落实《中共山西省委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号）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提高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和政策要求的掌握。具体建议如下：

第一，建议项目单位相关人员加强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相关理论知识的学习，树立绩效意识、目标意识、责任意识，并建立相关绩效管理制度、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内容，重视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填报，切实提高绩效管理水平，特别是对政策类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编制依据、方法、形式的深入理解和学习，便于其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社会效益、可持续性、满意度等方面提出更加具体、全面、细化、可衡量、可实现的绩效目标及相应绩效指标；

第二，建议项目单位在以后年度实施该类项目时，可参考本报告所设计的绩效指标填报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三，建议项目单位定期或不定期组织绩效管理、政策文件解读等方面的培训，以提高相关人员业务能力，加强相关人员绩效管理意识；同时在充分了解项目情况的基础上撰写绩效自评报告，并针对各指标进行逐项分析、打分。

（二）进一步加强制度执行，保障项目实施规范性

针对开工报告无实际开工日期的问题，建议项目实施单位：一是加强后续监控，设立明确的时间和责任追踪机制，确保开工报告的准确填写，并定期检查项目的进展和报告的合规性；二是严格执行审查和审批流程，确保开工报告在审查和审批过程中，对开工日期的核对和确认不出错，避免遗漏关键日期信息。

（三）强化工程项目管理，确保工期目标的实现

一是加强项目谋划，在项目实施之前，项目实施单位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科学合理的项目进度计划及管理措施，为项目在规定期限内保质、高效地完成提供保障；二是按照项目进度计划及管理措施，全面考虑相关因素，对工程各项进度严格把关，及时开工并形成实物工作量，确保总工期目标的实现；三是项目实施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之

间应当加强沟通协调，及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堵点、难点，保证项目正常实施，防止工期延误，从而保证项目按照既定计划稳步推进。

（四）强化加强债务系统信息管理，确保录入信息及时、准确

加强债务管理系统的日常维护和信息更新工作，确保所有专项债券项目信息的完整性和时效性。同时，建议定期对系统操作人员进行培训，提高其对系统功能的认识和操作技能，以便更有效地利用债务管理系统进行风险预警和决策支持。此外，还应建立和完善信息录入的监督机制，确保信息录入的准确性和及时性，从而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提供可靠的数据支持。

关于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的绩效评价报告

晋正源绩评字【2025】0009号

为全面了解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的实施效果和资金使用情况，保障财政资金管理使用的安全性、有效性，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精细化水平，山西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受新绛县财政局的委托，以2024年12月31日为评价基准日，通过实地走访，现场查验与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有关的内部管理、业务管理、财务管理等相关资料，对有关人员进行访谈，发放调查问卷，对收集到的有关数据、文件进行认真整理、分析和研判，完成了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现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背景

为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提高全方位健康服务与保障能力，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四部门印发了《“十四五”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发改社会〔2021〕893号）,提出要加快推进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基础设施达标建设，满足新形势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和重大疾病防控需要。

山西省人民政府积极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构建强大公共卫生体系和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印发《山西省“十四五”公共卫生体系规划的通知》（晋政发〔2021〕40号）文件，要求进一步完善传染病医疗救治体系，加强综合医院传染科、传染病专科医院基础设施建设。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设置感染性疾病科，实施提标扩能工程，并在

相对独立的区域规范设置发热门诊和留观室，全面改善基础设施条件和诊疗环境。

新绛县人民医院是新绛县域内唯一一所集医疗、急救、保健、康复为一体的综合性二级甲等公立医院。医院现址位于新绛县新城区府西街与荀子路交汇处，占地64.5亩，建筑面积42,513平方米，开放床位450张，医院现有职工559人，在编人员266人，卫生技术人员485人。新绛县人民医院感染性疾病楼是新绛县唯一一栋应对急性传染病的病房，承担着全县突发急性传染病患者的救治工作，于2012年由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由于未设置负压隔离病房，无法承担应对突发公共卫生应急事件的急性、重大传染病的救治工作；未设置放射室，部分检查仍需进入门诊综合楼的放射室完成，不能有效的截断病毒传染途径，存在对其他科室病人及医护人员交叉感染的隐患。

同时，新绛县人民医院胸痛卒中中心2012年购置了9128W脑电图分析仪、2014年购置了0.35T磁共振设备、2015年购置了AU5811全自动生化分析仪，设备已超出正常使用年限，无法满足医院发展需求；现重症呼吸内科、创伤及新生儿孕产妇救治中心尚未配套设备，120急救指挥中心指挥系统及康复中心尚未建立，医院仅有救护车辆4辆，无法满足需求。

2021年10月，新绛县人民医院委托北京华灵四方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了《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报新绛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进行审批；2021年11月9日，新绛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关于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新审管审〔2021〕81号）对项目进行了批复。2022年7月，委托中奥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编制了《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初步设计》后进行申报；2022年10月26日，新绛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关于对运城市新绛县

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初步设计及设计概算的批复》（新审管审〔2022〕93号）对项目进行了批复，项目概算总投资6,448.11万元，建设期限12个月，项目建设地址：新绛县府西街以东，荀子路以北，县人民医院内。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两部分，一是对现两层感染性疾病楼进行加层改造为四层，对一至四层功能用房重新布局；二是通过五大医疗中心建设提升医院综合能力，包含120急救指挥中心调度系统建设、胸痛、卒中中心建设及设备配套、重症呼吸内科建设及设备、创伤及新生儿孕产妇救治中心设备配套、康复中心建设并配套康复设备及室外基础设施。

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总投资6,448.11万元，其中：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5,100万元，财政配套资金1,348.11万元。项目于2023年5月15日陆续开工，项目共到位5,177.5万元，其中：财政自筹资金到位77.5万元，专项债券到位5,100万元（2023年2月到位4,000万元，4月到位1,100万元）。截至评价基准日，项目共支付5,177.5万元，其中：财政自筹资金77.5万元，专项债券5,100万元。

2.项目立项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2）《“十四五”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发改社会〔2021〕893号）；

（3）《山西省“十四五”公共卫生体系规划的通知》（晋政发〔2021）40号）；

（4）新绛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新审管审〔2021〕81号）；

（5）新绛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对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初步设计及设计概算的批复》（新审管审〔2022〕93号）；

（6）《2023年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专项债券项目情况及资金平衡方案》；

（7）《2023年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专项债券项目情况及资金平衡方案评估报告》；

（8）《2023年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专项债券项目法律意见书》。

3.项目的主要内容

（1）项目内容

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建设内容包括：

①传染病区改造：对现有感染疾病楼加建两层，并新加一部电梯，改造后传染病区楼为四层框架结构，建筑面积4259.47 ㎡,比原面积增加2457.47 ㎡。

②120急救指挥中心：新增3辆救护车（疫情期间已经提前实施完成）

③胸痛卒中中心机房改造：配备1台1.5T磁共振设备，并对房间墙体进行防护及开窗，改造面积100 ㎡。

④重症呼吸内科：将现有现状住院部二楼呼吸及内分泌科功能改造为呼吸内镜室、肺功能室、睡眠呼吸疾病诊疗室，对现有用房进行重新装修，建筑面积300㎡。

⑤康复中心：在门诊综合楼西侧，地下车库上方增建康复中心，总建筑面积为584.73 ㎡（含已建连廊面积，新增457.22 ㎡）,配备PT、OT、ST联合单元及多媒体感互动等康复设备。

⑥购置设备：根据《关于印发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2018-2020年）的通知》相关要求，在地级市和县的区域内，符合条件的医疗机

构建立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创伤中心、危重儿童和新生儿救治中心。医疗机构内部实现各中心相关专业统筹协调，为患者提供医疗救治绿色通道和一体化综合救治服务，提升重大急性病医疗救治质量和效率。《计划》要求，院前医疗急救机构与各中心形成网络，实现患者信息院前院内共享，构建快速、高效、全覆盖的危急重症医疗救治体系。

（2）项目实施情况

①传染病区改扩建工程项目，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完成建筑面积4259.47 ㎡,比原面积增加2457.47 ㎡。

②增建康复中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完成建筑面积为584.73㎡（含已建连廊面积，新增457.22 ㎡）。

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设备采购）,截至2024年12月31日，磁共振成像系统、宫腔镜等15台设备已安装调试完成，并组织进行了验收，所有设备运行情况良好。

④项目已经于2024年8月11日办理了竣工验收，截止审计基准日，还未办理工程造价审核及工程竣工财务决算工作。

4.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1）项目总投资

根据新绛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对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初步设计及设计概算的批复》（新审管审〔2022〕93号）相关文件及财务资料，该项目总投资6,448.11万元，其中：工程费2,245.26万元，设备购置费3,880.00万元，其他费用200.56万元，预备费122.29万元。

（2）项目资金来源

项目财政自筹资金1,348.11万元，通过申请县财政资金解决；申请专项债券资金5,100万元。

5.项目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总投资为6,448.11万元，截至评价基准日，已到位资金5,177.5万元，其中县级财政资金到位77.5万元，专项债券资金到位5,100万元。

（2）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新绛县人民医院提供的相关财务资料及会计凭证，本项目2022年实际到位财政资金77.5万元，实际支出为77.5万元，2023年实际到位专项债券资金5,100万元，实际支出为4,523.4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剩余专项债券资金576.6万元结转下年，于2024年8月底专项债券资金全部支付完成。具体资金使用情况详见表1-1。

表1-1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时间	**费用类型**	项目实施内容	支出金额	合同金额	支出占比	实际支付时间
2022年	**前期费用**	设计费	57.2	57.2	100%	2022.7.28
		可行性研究报告费	13.8	13.8	100%	2022.10.17
		风险评估报告费	6.5	6.5	100%	2022.10.24
合计			77.5	-	一	-
2023年	前期费用	基础设施配套费	10.65	10.65	100%	2023.4.24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	7.28	7.28	100%	2023.6.1
		咨询费	9.6	9.6	100%	2023.7.20
		消防设计	1	1	100%	2023.6.1
		绩效评价服务费	3	3	100%	2023.6.1
		专项法律服务费	9.4	9.4	100%	2023.7.20
		勘察费	2.9	2.9	100%	2023.11.17
		检测费	15.44	15.44	100%	2023.12.15

	小计		59.27	-	-	-
	工程款	工程款	1,858.22	2,352.9	78.98%	2023.12.18
	设备款	医疗设备款	2,594.63	2,958.52	87.7%	2023.12.27
	监理费	监理费	11.28	11.28	100%	2023.6.1
合计			4,523.4	-	一	
2024年	设备款	医疗设备款	235.57	2,958.52	7.96%	2024.8.30
	工程款	工程款	312.1	2,352.9	13.26%	2024.8.30
	监理费	监理费	11.28	11.28	100%	2024.8.28
	检测费	检测费	17.65	17.65	100%	2024.8.28
合计			576.6	-	-	-
总计			5,177.5	-	-	-

（3）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新绛县人民政府官方网站2025年6月27日公布了新绛县人民医院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信息公示，截止公示日已偿还本金0元，已偿还利息322.10万元，其中：2023年1月31日发行的第一批4000万元专项债券已偿还利息252.80万元，2023年3月31日发行的第二批1100万元专项债券已偿还利息69.30万元。

6.项目组织和管理

（1）财政部门

本项目主管财政部门为新绛县财政局。财政部门承担本地区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的综合管理责任，负责牵头组织本地区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加强对本级和下级工作指导与检查；对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事前绩效评估结果进行审核，必要时对重大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审定并批复项目单位绩效目标；根据工作需要开展重点绩效监控；对项目单位自评和部门绩效评价结果进行抽查复核，根据工作需要组织实施重

点绩效评价，对评价结果进行反馈与应用；指导督促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2）项目实施单位

本项目实施单位为新绛县人民医院。项目单位承担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的监管责任，负责做好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健全相关管理制度，建立本行业领域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指导督促项目单位做好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设置，组织实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指导督促项目单位整改纠错，开展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与信息公开工作，汇总审核报送绩效管理相关资料。

承担本单位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的主体责任，负责具体做好本单位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各项工作，健全本单位相关管理制度；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信息公开、整改纠错、资料报送等工作。

（3）项目施工单位

项目施工单位为山西一建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4）项目监理单位

项目监理单位为郑州众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监督工程质量，确保施工符合设计要求和技术规范；管理工程进度，保证项目按计划顺利推进；确保施工现场的安全，预防事故；参与工程验收，确保项目达到预定的质量标准。

（5）项目设计单位

项目设计单位为中奥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根据主管单位的需求制定初步设计方案；在施工过程中提供技术支持，确保施工符合设计要求；参与工程质量监督，提出整改意见。

7.项目利益相关方

本次项目涉及的利益相关方包括：

（1）资金管理部门：新绛县财政局；

（2）项目主管单位：新绛县卫生健康局；

（3）项目施工单位：山西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4）项目监理单位：郑州众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5）项目设计单位：中奥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6）项目受益对象：新绛县社会公众及其他利益相关方。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通过实施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补齐新绛县人民医院服务能力短板，扩大传染病区业务用房规模，全面加强医疗设备的建设，提高区域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为当地及周边的患者提供优质的医疗服务，保障全县人民健康，推动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和经济发展。

2.阶段性目标

表1-2项目阶段性绩效目标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	产出数量	建设目标完成率	100%
		资产形成率	按计划形成相应资产，并及时进行备案登记
	产出质量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安全施工目标	安全
	产出时效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竣工验收及时性	2024年5月15日
		成本节约情况	节约

	产出成本	社会成本	无负面影响
		生态环境成本	未造成污染
效益	经济效益	达到预期测算收入	5,919.41万
	社会效益	优化医疗服务环境	优化
		完善医院基础设施	完善
	可持续影响	项目可持续性	持续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截至评价基准日应完成的产出数量：①传染病区改扩建工程项目对现有感染疾病楼加层改造，新增两层，增加建筑面积2457.47 ㎡。②增建康复中心，增加建筑面积457.22㎡。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完成15台设备采购。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和依据

1.评价目的

为加强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了解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绩效目标实现情况，项目实施情况以及取得的综合绩效，全面反映财政资金产出效益和结果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及时发现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总结项目实施经验，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完善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

为财政部门强化专项债券项目的全过程管理，加强对专项债券项目“借、用、管、还”资金监控，防范债务风险提供重要抓手；为财政部门加强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科学配置资源，提高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探索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以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为合理安排以后年度财政预算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

2.评价依据

本次项目评价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3.《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4.《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5.《中共山西省委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号）；

6.《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7.《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8.《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3号）；

9.《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监【2021】4号）；

10.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省级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晋财绩〔2017〕36号）；

11.《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

12.《山西省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暂行办法》（晋政发〔2020〕23号）（参考）；

13.《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前期工作的通知》（晋政债〔2020〕74号）；

14.《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债〔2021〕38号）；

15.《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规范指引（试行）〉的通知》（晋财债〔2023〕50号）；

16.《运城市财政局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运财监【2019】4号）；

17.《新绛县财政局关于组织开展2025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

18.其他有关预算管理制度、资金及财务管理办法、财务会计资料、项目验收（评价、决算、稽查、检查）报告、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预算下达相关文件等；

19.山西政通达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建设期）专项债券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其他相关政策文件及项目资料。

（二）评价对象和范围

1.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涉及资金6,448.11万元。

2.评价范围

评价范围为该资金产生的绩效以及为产生绩效所经历的各环节过程，具体绩效评价范围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

此次绩效评价基准日为2024年12月31日。

（三）绩效评价原则及方法

1.评价原则

（1）独立原则评价机构在委托方和被评价对象提供工作便利条件和相关资料情况下独立完成委托事项。

（2）客观原则评价机构按照协议（合同）约定事项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开展预算绩效评价，不得出具不实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3）规范原则严格按照要求和评价方案规定的程序，根据项目的重要性，在项目中合理选取具有代表性的样本，对原始资料进行必要的核查验证，形成结论并出具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2.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运用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比较法、综合指数分析法等方法，本着科学价值导向、客观公正、综合分析、受益对象满意、绩效相关评价原则，按照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的绩效逻辑路径，结合本项目实施情况，根据设定的评价指标检验项目资金的产出和效果。

（1）因素分析法：针对本项目，评价组首先梳理项目评价点和影响因素。本次评价项目影响因素主要包括：项目实施的各项制度、项目实施的过程管理、资金拨付的过程管理等。根据以上因素，设置指标体系，综合全面的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公众评判法：对本次评价中无法进行量化的指标，采取调查问卷和实地访谈的方式进行。针对本项目，评价组为考察项目实施的效益，抽取项目受益对象，开展满意度调查。

（3）比较法：根据项目资金使用的实际情况，评价组将项目实施过程成果与制定的绩效目标进行比较，分析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建议。

（4）综合指数分析法：对照考核标准值分析各子项目的投入、决策、产出、效益，分别计算指标评价得分，再按照设定的各子项目权数计算出综合评价得分，分析评价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评价方法。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1.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小组参考《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新绛县财政局关于组织开展2025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的逻辑思路对绩效目标进行分解，参考匹配性与适用性原则，结合计划标准等制定指标的目标值，形成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共分三级。一级指标4个：决策（20分）、过程（20分）、产出（30分）、效益（30分），二级指标13个，三级指标29个。具体指标如下表所示：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A决策（20分）	A1项目立项（8分）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	4
		A1-2立项程序规范性	4
	A2绩效目标（6分）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	3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	3
	A3资金投入（6分）	A3-1资金筹集使用规范性	6
B过程（20分）	B1资金管理（10分）	B1-1债券资金到位5100万元	3
		B1-2债券资金支出5100万元	3
		B1-3成本控制有效性	2
		B1-4资金使用合规性	2
	B2组织管理（10分）	B2-1制度执行有效性	2
		B2-2运行机制有效性	2
		B2-3管理制度健全性	2
		B2-4招标管理规范性	2

		B2-5信息公开规范性	2
C产出（30分）	C1产出数量（10分）	C1-1建筑面积2914.69 ㎡及15台设备	8
		C1-2资产转固率	2
	C2产出质量（7分）	C2-1工程质量竣工验收合格	3
		C2-2　15台设备验收合格	2
		C2-3安全施工目标	2
	C3产出时效（5分）	C3-1 2024年5月15日前完工	2
		C3-2 2024年5月15日前竣工验收	3
	C4产出成本（8分）	C4-1成本不超出6448.11万元	4
		C4-2社会成本	2
		C4-3生态环境成本	2
D效益（30分）	D1经济效益（8分）	D1-1 2024年收入5919.41万元	8
	D2社会效益（8分）	D2-1优化医疗服务环境	4
		D2-2完善医院基础设施	4
	D3可持续影响（6分）	D3-1项目可持续性	6
	D4满意度（8分）	D4-1社会公众满意度	8
合　　计			100

2.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本项目采用计划标准对指标完成进行考核评分，即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与项目实际达到的目标进行比较。

3.评价赋分办法和规则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为项目实施期结束后的评价，指标的权重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具体各指标的赋分办法和规则见附件1。

（五）绩效评价组织与实施

1.人员分工

根据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评价工作需求，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组成员名单见下表：

项目组成员姓名	执业资格及职称	在项目组中的岗位	**各成员具体分工**
王自强	注册会计师	质量控制负责人	指导、配合项目主评人的工作，对绩效评价工作成果进行复核。
温永峰	注册会计师	项目主评人	编制方案、安排人员，参与整个项目的具体实施过程、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王瑶	会计师	项目成员	收集有关政策方面的资料、参与对整个项目的全过程评价，参与评价报告的撰写。
马三娟	会计师	项目成员	收集有关政策方面的资料、参与对整个项目的全过程评价，参与评价报告的撰写。
李小欢		项目成员	收集财务资料、分析财务数据，形成财务信息方面的书面报告。
耿斐		项目成员	负责实地调研、问卷调查等。

2.工作进度安排

本次绩效评价实施过程分为绩效评价前期准备、现场实施、绩效评价报告撰写和提交三个阶段。绩效评价工作于2025年10月28日开始，前期通过审阅有关项目资料、进行访谈等方式搜集整理资料，编制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在此基础上，通过实施下列工作流程，完成评价工作。

（1）评价前期准备阶段（2025年10月28日-10月31日）

成立评价工作小组，制定项目评价实施方案。评价人员在收集、审核资料的基础上，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并拟定评价指标体系，细化评分标准。

（2）评价现场实施阶段（2025年11月1日-11月20日）

评价组根据确定的工作方案，下发基础表、资料清单等，项目实施单位填写基础表、准备相关资料。评价组进行实地数据采集，完善评价基础资料，并进行查验，深入了解项目情况，组织开展问卷调查、访谈等。对相关文件、资料、财务数据进行甄别、汇总、分析，结合绩效评价指标、权重、标准和方法进行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形成评价结论。运用定量与定性结合的方法确定分值。具体工作包括：

a.现场检查。收集整理，分析项目业务和财务资料，并积极发挥专家的业务优势，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效益中的业务资料和财务信息进行了检查。评价人员对项目资料进行详细分析，重点审查了项目绩效情况，同时对实施单位提交的绩效自评或验收报告进行审查。

b.资料信息汇总。将现场收集的项目资料进行分类归集。按照资料清单，逐一分类，核实资料的完整性。根据资料所反映的项目信息，分析资料的真实性。结合绩效评价的重点，检查资料的充分性。评价人员按照指标体系，对项目资料进行梳理，以保证所收集的资料真实反映项目的实际情况，避免出现遗漏。

（3）评价报告撰写阶段（2025年11月21日-11月30日）

①分析评价数据，依据制定的评价标准和指标分值，对单位立项、管理效率、社会效应进行分析打分，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②与被评价方就绩效报告进行充分沟通并交换意见；

③履行会计师事务所内部三级复核程序；

④提交绩效评价正式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结果采用综合评分定级的方法，总分值为100分。绩效评级分“优”、“良”、“中”、“差”。最终绩效评价结果按照综合评分分级：综合评分90（含）-100分的为“优”,80（含）-90分的为“良”,60（含）-80分的为“中”,60分以下的为“差”。

项目组按照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在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定量和定性分析的基础上，经综合评价，本项目得分为90.34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A项目决策	B项目过程	C项目产出	D项目效益	合计
权重	20	20	30	30	100
分值	18	17.5	25	29.84	90.34
得分率	90%	87.5%	83.33%	99.47%	90.34%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决策类指标

项目决策评价主要是从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进行分析。决策类指标设计分值20分，综合评价得分18分，得分率90%。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A决策	20	A1项目立项	8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A1-2立项程序规范性	4	4
		A2绩效目标	6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A3资金投入	6	A3-1资金筹集使用规范性	6	4

合计	20		20		20	18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

2021年7月1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卫生健康委等4部门联合印发的《“十四五”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发改社会〔2021〕893号）文件提出：要加快推进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基础设施达标建设，满足新形势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和重大疾病防控需要。山西省人民政府积极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构建强大公共卫生体系和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印发《山西省“十四五”公共卫生体系规划的通知》（晋政发〔2021〕40号）文件，要求进一步完善传染病医疗救治体系，加强综合医院传染科、传染病专科医院基础设施建设。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设置感染性疾病科，实施提标扩能工程，并在相对独立的区域规范设置发热门诊和留观室，全面改善基础设施条件和诊疗环境。

为贯彻落实《“十四五”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发改社会〔2021〕893号）、《山西省“十四五”公共卫生体系规划的通知》（晋政发〔2021〕40号）等相关文件精神，2021年8月17日，新绛县人民政府召开第14次常务会议（〔2021〕14次）,会议议定：原则上同意实施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工程和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发改局抓紧办理立项手续；县卫体局和县人民医院要加快推进项目前期手续办理，提高项目成熟度，积极向上级争取专项债资金，推动项目早日开工建设，提升我县医疗救助水平和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

2023年国家专项债券资金投向领域包括：交通基础设施、能源、农林水利、生态环保、社会事业、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新型基础设施、国家重大战略项目、保障性安居住房等类型。

本项目类型属于社会事业，符合国家新增专项债券资金投向领域，同时该项目已纳入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及财政部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系统项目库。

本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与单位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该项目属于关系社会公共利益、公众安全的公用事业项目，项目所需资金由财政资金解决，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划分原则。

评价组查阅相关资料未发现相关部门与本项目有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满分4分，本指标得分4分，得分率100%。

A1-2立项程序规范性

2021年10月，新绛县人民医院委托北京华灵四方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了《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报新绛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进行审批；2021年11月9日，新绛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关于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新审管审〔2021〕81号）对项目进行了批复，项目予以立项。2022年7月，新绛县人民医院委托中奥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编制了《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初步设计》后进行申报；2022年10月26日，新绛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关于对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初步设计及设计概算的批复》（新审管审〔2022〕93号）,批复了项目初步设计。

综上所述，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满分4分，本指标得分4分，得分率100%。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

评价工作组通过现场核实相关资料，新绛县人民医院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申报时，通过绩效目标申报表的方式，制定了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专项债券项目内容相符且切合实际，总体目标全面、明确，与批复的内容、建设的内容相吻合对应。

满分3分，本指标得分3分，得分率100%。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

新绛县人民医院填报了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设定的年度目标与实施项目总体目标相对应，年度绩效目标设置科学。

本项目一级指标设置了3项，分别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产出指标下设4项二级指标，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下设建设目标完成率等10项三级指标。效益指标下设4项二级指标，分别为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下设优化医疗服务环境等4项三级指标。满意度指标下设1项二级指标，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下设1项三级指标为群众满意度。

满分3分，本指标得分3分，得分率100%。

A3-1资金筹集使用规范性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2023年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专项债券项目情况及资金平衡方案》显示：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自筹资金及专项债券资金，资金结构合理，资金来源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号）的相关规定。截至2024年12月31日，项目累计到位资金5,177.5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5,100万元（2023年2月到位4,000万

元，2023年4月到位1,100万元），自有资金到位77.5万元（县级财政资金77.5万元）。

同时，项目平衡方案明确了项目全周期相对应的5,100万元债券资金筹集、使用、偿还计划，计划15年期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到期日偿还本金和最后一次利息，债券还本付息期限与项目收益期限相匹配；项目总投资6,448.11万元，建设资金根据项目进度分年投入用于工程项目支出，项目实际资金使用计划与资金平衡方案设定的计划支出进度相符。

因项目制定的年度绩效目标不能体现年度公共产品及服务数量，无法判断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和规模与绩效目标是否相适应。

满分6分，本指标得分4分，得分率66.67%。

（二）过程类指标

项目过程评价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资金管理主要评价项目的债券资金到位5100万元、债券资金支出5100万元、成本控制有效性、资金使用合规性。组织实施主要评价项目的制度执行有效性、运行机制有效性、管理制度健全性、招标管理规范性、信息公开规范性。过程类指标设计分值20分，综合评价得分17.5分，得分率87.5%。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B过程	20	B1资金管理	10	B1-1债券资金到位5100万元	3	3
				B1-2债券资金支出5100万元	3	3
				B1-3成本控制有效性	2	2
				B1-4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B2组织实施	10	B2-1制度执行有效性	2	1
				B2-2运行机制有效性	2	1.5
				B2-3管理制度健全性	2	1
				B2-4招标管理规范性	2	2

				B2-5信息公开规范性	2	2
合计	20		20		20	17.5

B1-1 债券资金到位5100万元

依据《2023年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专项债券项目情况及资金平衡方案》,项目总投资6,448.11万元，其中：自有资金投入1,348.11万元，资金来源为县级财政资金，通过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筹集资金5,100万元。根据新绛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第一批政府债券资金的通知》（新财社非税指〔2023〕1号）和新绛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第二批政府债券资金的通知》（新财社非税指〔2023〕2号）文件，截至2024年12月31日，项目累计到位专项债券资金5,100万元（2023年2月14日下达4,000万元、2023年4月18日下达1,100万元）,债券资金到位率=5,100÷5,100×100%=100%。

满分3分，本指标得分3分，得分率100%。

B1-2债券资金支出5100万元

通过对项目实施单位所提供财务资料的研读及现场核实，项目实际到位专项债券资金5,100万元，截至评价基准日，专项债券资金共支出5,100万元，资金支出进度率=5,100÷5,100×100%=100%。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项目于2024年12月30日已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建设进度达100%。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资金支出进度与建设进度匹配率为100%。满分3分，本指标得分3分，得分率100%。

B1-3 成本控制有效性

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总投资6,448.11万元，累计支出5,177.5万元，其中5,100万元专项债券资金及77.5万元自筹资金，未出现超支的情况，成本支出均在预算范围之内，同时项目进行了财政预算评审，公开招标等措施进行成本控制，成本控制措施有效。

满分2分，本指标得分2分，得分率100%。

B1-4资金使用合规性

通过查阅项目单位原始单据、记账凭证、明细账等相关资料，本项目支出凭证有经手人签字及负责人审批，并附工程进度款支付证书，资金使用符合费用报销与审批流程制度的规定；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资金核算能够做到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

满分2分，本指标得分2分，得分率100%。

B2-1制度执行有效性

评价小组通过核查业务和财务资料，了解到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有相关部门签字。通过对项目实施单位所提供的财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等资料的研读及现场核实，项目实施过程符合《医院经济管理流程汇编》《新绛县人民医院内部控制制度》《新绛县人民医院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新绛县人民医院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通过现场核实，本项目不存在调整变更的情况。

通过与相关人员沟通、了解，项目建设的人员条件、场地、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该项目整体实施过程基本能够按照已经制定的相关制度

执行，相关管理制度执行有效。但实施单位提供的开工报告未填写实际开工日期，不符合相关规定。

满分2分，本指标得分1分，得分率50%。

B2-2运行机制有效性

新绛县人民医院具备健全的项目管理组织架构，部门、人员分工明确，“三重一大”等会议纪要、申报、备案资料等记录完整。项目实施单位开展了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形成自评报告。但项目实施单位未建立阶段性的绩效目标跟踪监控机制，未按月（或季度）进行工程进度和质量的运行监控，监控内容缺失。

满分2分，本指标得分1.5分，得分率75%。

B2-3管理制度健全性

评价工作组通过核实相关资料，新绛县人民医院制定了《医院经济管理流程汇编》《新绛县人民医院内部控制制度》《新绛县人民医院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新绛县人民医院财务管理制度》《新绛县人民医院档案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具有明确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同时，新绛县人民医院通过项目平衡方案制定了债券风险应对措施，并明确了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资金风险防控管理制度健全。但项目实施单位未制定与跟踪绩效目标相关的阶段性的进度及质量监控管理制度。

满分2分，本指标得分1分，得分率50%。

B2-4招标管理规范性

项目实施单位按照项目招标的相关规定，分别于2023年4月13日、2023年5月7日、2021年10月18日、2021年9月28日、2023年6月，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山西泽铭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山西金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在山西招投标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

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招标公告》,招标分为五个部分（包括一个施工单位招标，一个监理单位招标，一个检测单位招标，一个设计单位招标，两个设备购置招标）;2023年5月6日、2023年5月18日、2023年7月5日，招标代理机构在山西招投标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对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施工、监理、设备购置中标候选人进行了公示；2023年5月10日、2023年5月18日、2023年7月5日，招标代理机构对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施工、监理、设备购置中标结果进行了公示；2023年5月11日、2023年5月19日、2023年6月12日、2022年6月9日、2023年7月6日对中标单位山西一建集团有限公司、郑州众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山西锦源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中奥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发出中标通知书。

综上，项目单位招标过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等相关规定，项目招标程序合规。

满分2分，本指标得分2分，得分率100%。

B2-5信息公开规范性

根据《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号）的　相关规定，县级以上各级财政部门应当在专项债券发行时及债券存续期内 公开专项债券项目相关信息。经核实，项目实施单位按照政府债券信息公　开管理办法及时披露债券资金还本付息使用等情况，披露信息准确、完整。

满分2分，本指标得分2分，得分率100%。

（三）产出类指标

项目产出主要评价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

产出数量主要评价建筑面积2914.69 ㎡及15台设备、资产转固率；产出质量主要评价工程质量竣工验收合格、15台设备验收合格、安全施工目标；产出时效主要评价项目在2024年5月15日前完成、2024年5月15日前竣工验收；产出成本主要评价成本不超出6448.11万元、社会成本、生态环境成本。产出类指标设计分值30分，综合评价得分25分，得分率83.33%。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C产出	30	C1产出数量	10	C1-1 建筑面积2914.69 ㎡及15台设备	8	8
				C1-2 资产转固率	2	1.5
		C2产出质量	7	C2-1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合格	3	1
				C2-2 15台设备验收合格	2	2
				C2-3 安全施工目标	2	2
		C3产出时效	5	C3-1 2024年5月15日前完成	2	0.5
				C3-2 2024年5月15日前竣工验收	3	2
		C4产出成本	8	C4-1 成本不超出6448.11万元	4	4
				C4-2 社会成本	2	2
				C4-3 生态环境成本	2	2
合计	30		30		30	25

C1-1建筑面积2914.69 ㎡及15台设备

（1）项目批复内容

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建设内容包括：

①传染病区改造：对现有感染疾病楼加建两层，并新加一部电梯，改造后传染病区楼为四层框架结构，建筑面积4259.47 ㎡,比原面积增加2457.47 ㎡。

②120急救指挥中心：新增3辆救护车（疫情期间已经提前完成）。

③胸痛卒中中心机房改造：配备1台1.5T磁共振设备，并对房间墙体进行防护及开窗，改造面积100 ㎡。

④重症呼吸内科：将现有现状住院部二楼呼吸及内分泌科功能改造为呼吸内镜室、肺功能室、睡眠呼吸疾病诊疗室，对现有用房进行重新装修，建筑面积300m²。

⑤康复中心：在门诊综合楼西侧，地下车库上方增建康复中心，总建筑面积为584.73 m²（含已建连廊面积，新增457.22 m²）,配备PT、OT、ST联合单元及多媒体感互动等康复设备。

⑥购置设备：根据《关于印发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2018-2020年）的通知》相关要求，在地级市和县的区域内，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监理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创伤中心、危重儿童和新生儿救治中心。医疗机构内部实现各中心相关专业统筹协调，为患者提供医疗救治绿色通道和一体化综合救治服务，提升重大急性病医疗救治质量和效率。《计划》要求，院前医疗急救机构与各中心形成网络，实现患者信息院前院内共享，构建快速、高效、全覆盖的危急重症医疗救治体系。

（2）项目实施情况

①传染病区改扩建工程项目，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完成建筑面积4259.47 m²,比原面积增加2457.47m²。

②增建康复中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完成建筑面积为584.73 m²（含已建连廊面积，新增457.22 m²）。

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设备采购）,截至2024年12月31日，磁共振成像系统、宫腔镜等15台设备已安装调试完成，并组织专家进行了验收，所有设备运行情况良好。

满分8分，本指标得分8分，得分率100%。

C1-2 资产转固率

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于2024年

8月11日完成全部建设内容，能够按计划形成实物工程量，但截至2024年12月31日，项目尚未完成竣工财务决算，未办理资产登记手续或进行备案登记，资产登记工作开展不及时。

满分2分，本指标得分1.5分，得分率75%。

C2-1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合格

项目计划竣工时间为2024年5月15日，实际于2024年8月11日进行竣工验收，出具了竣工验收证明书。但是未进行工程造价审核及竣工财务决算审计等工作。

满分3分，本指标得分1分，得分率33.33%。

C2-2　15 台设备验收合格

根据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新绛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验收单》,15台医疗设备的购置于2023年11月14日通过验收，购置的设备符合国家相关行业的质量检测和验收标准，符合建设设计中的功能，设备验收合格率为100%。

满分2分，本指标得分2分，得分率100%。

C2-3 安全生产目标

通过对项目实施单位所提供资料的研读及现场核实，施工单位制定了项目部工作职责，明确了相关人员安全责任，能够落实各项安全施工制度，防止各类安全事故发生，为实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目标提供了安全保障。同时，评价工作组查看了山西省应急管理厅官网信息公开专栏、运城市应急管理局官网信息公开专栏，未发现相关的行政处罚通告，项目建设期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实现了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目标。

满分2分，本指标得分2分，得分率100%。

C3-1　2024 年5月15日前完工

根据实施单位提供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开工报告等相关资料，本项目计划开工时间为2023年5月15日，实际开工时间为2023年8月11日，开工滞后88天。计划完工时间为2024年5月15日，实际完工时间为2024年8月11日，完工滞后88天。

满分2分，本指得分0.5分，得分率25%。

C3-2　2024 年5月15日前竣工验收

根据实施单位提供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等相关资料，本项目计划竣工验收时间为2024年5月15日，实际完成竣工验收时间为2024年8月11日，完工滞后88天。

满分3分，本指得分2分，得分率66.67%。

C4-1 成本不超出6448.11万元

依据《2023年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专项债券项目情况及资金平衡方案》,项目总投资为6,448.11万元，其中：本级财政自筹资金1,348.11万元，申请专项债券5,100万元。截至评价基准日，该项目到位资金合计5,177.5万元（其中77.5万元为县级财政资金，5,100万元为专项债券资金）,已支出5,177.5万元，支付用途包括工程款、医疗设备款、初步设计编制费、可研编制费、专项债券项目法律服务费、专项债券财务评估服务费、事前绩效评估报告编制费、监理费等，项目已完工，未进行竣工结算。债券资金能够按支出计划使用，项目按照进度支出的金额控制在计划投资总额内，项目预备费按照规定用于工程建设支出。

满分4分，本指标得分4分，得分率100%。

C4-2 社会成本

通过对项目实施单位所提供资料的研读及现场核实，项目实施过程中

未接到群众投诉、未出现重大负面舆情报道，未发生重大诉讼案件及媒体负面报道。未对社会发展、社会公众等方面造成负面影响。

满分2分，本指标得分2分，得分率100%。

C4-3生态环境成本

通过对项目实施单位所提供资料的研读及现场核实，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落实施工环境保护措施，按照国家规定相关的建设标准施工建设，未发现因环境保护不到位被处罚的情形，未对自然生态环境造成负面影响。

满分2分，本指标得分2分，得分率100%。

（四）效益类指标

项目效益类主要评价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经济效益主要评价2024年收入5919.41万元；社会效益主要评价优化医疗服务环境、完善医院基础设施；可持续影响主要评价项目可持续性；满意度主要评价社会公众满意度。效益类指标设计分值30分，综合评价得分29.84分，得分率99.47%。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D效益	30	D1经济效益	8	D1-1 2024年收入5919.41万元	8	8
		D2社会效益	8	D2-1 优化医疗服务环境	4	4
				D2-2 完善医院基础设施	4	4
		D3可持续影响	6	D3-1 项目可持续性	6	6
		D4满意度	8	D4-1社会公众满意度	8	7.84
合计	30		30		30	29.84

D1-1 2024年收入5919.41万元

根据《2023年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专项债券项目情况及资金平衡方案》,项目收益主要来源于对应的医疗收入和其他收入，2024年预计实现经营性收益5,919.41万元，其中：

医疗收入5,861.94万元，其他收入57.47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实施单位取得医疗收入11,152.32万元，实际收益能够达到预期测算水平。

满分8分，本指标得分8分，得分率100%。

D2-1优化医疗服务环境

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的实施，优化了医疗服务环境，提高了设施的现代化水平，包括负压病房、专用设备等，以满足更高标准的医疗安全要求。扩建后的病房使患者的居住条件和就诊体验得到改善，提供了优质的医疗服务，对优化医疗服务环境、促进健康中国战略的实施具有重要意义。在200份有效问卷中，197位受访者表示项目的实施优化了医疗服务环境，提高了医疗服务质量，占比98.5%。

满分4分，本指标得分4分，得分率100%。

D2-2完善医院基础设施

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的实施，增加了传染病区及康复中心的建筑面积，购买完善了相关的医疗设备，从而完善了医院的基础设施，进一步提升了医院整体的医疗服务能力，确保在面对突发传染病时，医院能够迅速响应，提供及时且有效的医疗服务。项目实施不仅有助于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同时也为他们的身体健康提供了坚实的保障，为社会的和谐稳定做出更大的贡献。在200份有效问卷中，196位受访者表示项目的实施完善了医院的基础设施，提升了应对突发紧急卫生事件的能力，占比98%。

满分4分，本指标得分4分，得分率100%。

D3-1项目可持续性

根据《2023年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专项债券项目情况及资金平衡方案》,专项债券的期限为15年，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实施后，将会持续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及时且有效的医疗服务，有助于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同时也为他们的身体健康提供了坚实的保障，为社会的和谐稳定做出更大的贡献。

满分6分，本指标得分6分，得分率100%。

D4-1群众满意度

评价工作组对新绛县社会公众进行了问卷调查。经统计，本次共计取得有效调查问卷200份，问卷调查结果显示，新绛县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为98.4%;对项目工程质量的满意度为97.7%;综上，新绛县社会公众对该项目的综合满意度为98.05%,满意度较高。

满分8分，本指标得分7.84分，得分率98.05%。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应将评价结果反馈告知项目单位

这次绩效评价结果是对项目单位时效性、效益性的水平测定与结果反映，将评价项目绩效分值、等级、存在的问题及相关建议及时反馈给资金使用单位，使其了解绩效评价结果，并针对性地结合绩效评价要求，巩固结果，整改问题，延续绩效评价结果的导向与激励作用。

（二）在一定范围内通报或公示绩效评价结果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规定，对绩效评价情况在一定范围内公开，采取内部通报、公示的形式，公开绩效评价结果，促进和加强各级财政部门、相关主管部门、资金使用单位及社会各界对绩效评价工作重要性的认识，逐步形成社会监督机制，进一步提高绩效评价结果的影响和社会的理解认同。

六、项目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管理制度不健全

新绛县人民医院制定了《医院经济管理流程汇编》《新绛县人民医院内部控制制度》《新绛县人民医院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新绛县人民医院财务管理制度》《新绛县人民医院档案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具有明确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同时，新绛县人民医院通过项目平衡方案制定了债券风险应对措施，并明确了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资金风险防控管理制度健全，但项目实施单位未制定与跟踪绩效目标相关的阶段性的进度及质量监控管理制度。

（二）制度执行有待提高

实施单位提供的开工报告，未填写项目实际开工日期，不利于准确考核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与后续阶段的工作计划和时间安排且未建立阶段性的绩效目标跟踪监控机制，未按月度（或季度）对施工进度和质量进行运行监控，监控内容缺失。

（三）项目工程建设进度不及预期

一是项目开工不及时。项目计划开工时间为2023年5月15日，实际开工时间为2023年8月11日，实际开工时间较计划开工时间滞后88天。二是项目竣工时间滞后。项目计划竣工时间为2024年5月15日，实际通过竣工验收时间为2024年8月11日，实际竣工时间较计划竣工时间滞后

88天。项目工程建设进度不及预期，不利于及时发挥项目效益。

七、相关建议

（一）增强绩效管理理念，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针对绩效管理不够规范的问题，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全面贯彻落实《中共山西省委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号）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提高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和政策要求的掌握。具体建议如下：

第一，建议项目单位相关人员加强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相关理论知识的学习，树立绩效意识、目标意识、责任意识，并建立相关绩效管理制度、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内容，重视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填报，切实提高绩效管理水平，特别是对政策类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编制依据、方法、形式的深入理解和学习，便于其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社会效益、可持续性、满意度等方面提出更加具体、全面、细化、可衡量、可实现的绩效目标及相应绩效指标；

第二，建议项目单位在以后年度实施该类项目时，可参考本报告所设计的绩效指标填报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三，建议项目单位定期或不定期组织绩效管理、政策文件解读等方面的培训，以提高相关人员业务能力，加强相关人员绩效管理意识；同时在充分了解项目情况的基础上撰写绩效自评报告，并针对各指标进行逐项分析、打分。

（二）进一步加强制度执行，保障项目实施规范性

针对开工报告无实际开工日期的问题，建议项目实施单位：一是加强后续监控，设立明确的时间和责任追踪机制，确保开工报告的准确填写，并定期检查项目的进展和报告的合规性；二是严格执行审查和审批流程，

确保开工报告在审查和审批过程中，对开工日期的核对和确认不出错，避免遗漏关键日期信息。

（三）强化工程项目管理，确保工期目标的实现

一是加强项目谋划，在项目实施之前，项目实施单位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科学合理的项目进度计划及管理措施，为项目在规定期限内保质、高效地完成提供保障；二是按照项目进度计划及管理措施，全面考虑相关因素，对工程各项进度严格把关，及时开工并形成实物工作量，确保总工期目标的实现；三是项目实施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之间应当加强沟通协调，及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堵点、难点，保证项目正常实施，防止工期延误，从而保证项目按照既定计划稳步推进。

（四）强化加强债务系统信息管理，确保录入信息及时、准确

加强债务管理系统的日常维护和信息更新工作，确保所有专项债券项目信息的完整性和时效性。同时，建议定期对系统操作人员进行培训，提高其对系统功能的认识和操作技能，以便更有效地利用债务管理系统进行风险预警和决策支持。此外，还应建立和完善信息录入的监督机制，确保信息录入的准确性和及时性，从而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提供可靠的数据支持。

附件：1. 绩效指标体系表

2. 绩效评价评分表

3. 访谈报告

4. 问卷调查

5. 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6. 基础数据采集表

7. 资金合规性检查表

山西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温 永 晖

主评人：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三十日

附件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和取数方式
A 决策	20	A1 项目立项	8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评价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与新绛县人民医院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③专项债券项目是否属于国家和省委省政府确定的重点行业、重点区域、重大项目； ④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无重复。 满足以上4项，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扣1分。	取数方式：文件查阅、访谈 数据来源：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项目前期立项文件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评价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合规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程序； ④审批程序合规。 满足以上4项，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扣1分。	取数方式：文件查阅 数据来源：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项目前期立项文件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和取数方式
A 决策	20	A2 绩效目标	6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①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申报时是否制定相应的绩效目标是否以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形式按要求及时申报：项目主管部门是否对绩效目标申报表及时进行审核； ②申报表是否与申请专项债券的项目内容相符切合实际； ③项目设置的总体绩效目标是否全面明确，是否与批复内容、建设内容相吻合和对应。 满足以上3项，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扣1分。	取数方式：文件查阅、访谈 且数据来源：①可行性研究报告；②相关文件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绩效目标是否明确：绩效目标是否可量化；项目预定目标设置合规，是否与预算相匹配。	明确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满足以上3项，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扣1分。	取数方式：文件查阅 数据来源：①可行性研究报告；②绩效目标申报表
		A3 资金投入	6	A3-1 资金筹集使用规范性	6	项目资金使用计划是否有测算依据，与实际需求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债券项目资金使用计划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规范	①项目资金来源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②是否制定了与项目全生命周期相对应的资金筹集、使用、偿还计划，资金使用计划是否与资金平衡方案设定的计划支出进度相符； ③资金使用范围和规模是否与绩效目标以及实际需求相适应。 满足以上3项，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扣2分。	取数方式：文件查阅 数据来源：①资金筹集使用还本付息方案或计划、②绩效目标申报表、③资金平衡方案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和取数方式
B 过程	20	B1 资金管理	10	B1-1 债券资金到位5100万元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100%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①资金到位率100%,得满分；60%≤资金到位率<00%,按比例计算得分； ②资金到位率<60%,不得分。	取数方式：文件查阅、访谈 数据来源：资金下达文件
				B1-2 债券资金支出5100万元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评价项目资金支出与项目建设进度的匹配情况。	100%	资金支出进度率=专项债券累计支出金额/专项债券累计发行金额×100%; ①资金支出进度率100%,得满分，60%≤资金支出进度率<100%时，按比例计算得分； ②资金支出进度率<60%时，不得分。	取数方式：文件查阅 数据来源：①资金下达文件；②资金支出凭证
				B1-3 成本控制有效性	2	评价项目单位成本控制情况。	有效	①项目单位是否进行有效的成本控制；②成本支出是否在预算范围内，且未超支。 满足以上2项，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扣1分。	取数方式：文件查阅 数据来源：①资金下达文件 ②资金支出凭证
				B1-4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专项债券资金是否按规定用途使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满足以上4项，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扣0.5分。	取数方式：文件查阅 数据来源：①专项资金管理办法；②资金支付申请文件；③资金支付凭证；④相关合同文件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和取数方式
B 过程	20	B2 组织实施	10	B2-1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①项目实施中的程序符合相关制度的规定； ②项目实施中的审批审核手续齐全，资料完整； 满足以上2项，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扣1分。	取数方式：文件查阅 数据来源：①相关文件；②项目实施过程资料；③档案资料
				B2-2 运行机制有效性	2	评价项目单位是否有健全的运行管理机制，是否满足项目建设需求，用以考核运行机制有效性情况。	有效	①是否具有内部管理组织机构，部门、人员分工明确，项目建设、维护人员岗位数量等安排到位，能够满足建设需要； ②单位重大决策，是否履行“三重一大”相关程序予以科学决策，并有相关完整记录； ③是否建立健全绩效目标跟踪监控机制，是否按月（或季度）进行运行监控并及时上报，监控内容要素齐全，提出的问题与建议与项目实际相吻合；④是否进行年度绩效自评，自评结果符合客观实际，并形成自评报告。 满足以上4项，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扣0.5分。	取数方式：文件查阅 数据来源：①实施方案；②项目实施过程资料；③“三重一大”制度。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和取数方式
B 过程	20	B2 组织实施	10	B2-3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和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是否制定健全的业务、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资金使用计划是否有明确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及内控管理流程； ②相关的管理制度能够满足项目建设管理需求。 满足以上2项，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扣1分。	取数方式：文件查阅 数据来源：制度文件
				B2-4 招标管理规范性	2	评价项目单位招标方式、过程、程序是否合规。	规范	①项目单位按照规定的方式进行项目招标； ②项目招标过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有关规定。 满足以上2项，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扣1分。	取数方式：文件查阅 数据来源：招投标相关文件
				B2-5 信息公开规范性	2	评价项目是否及时、准确、完整地公开信息。	规范	①项目主管部门或项目单位，是否按照《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平台管理办法》,在规定的时间及时披露债券资金还本付息和使用以及重大事项等情况； ②披露信息是否准确、完整。 满足以上2项，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扣1分。	方式：文件查阅 数据来源：①信息披露管理规定；②信息网站查询结果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和取数方式
C 产出	30	C1 产出数量	10	C1-1 建筑面积2914.69㎡及15台设备	8	评价项目建设是否实现预期产出数量目标。	100%	项目能够按计划完成工程建设数量目标（8分）;完成率90%（含）以上（6分），完成率80%（含）一90%（4分）;完成率70%（含）-80%（2分）;完成率60%（含）-70%（1分）;完成率低于60% （0分）。	取数方式：文件查阅、现场调查 数据来源：①项目验收资料；②项目施工、监理资料；③项目竣工资料；④项目签证资料
				C1-2 资产转固率	2	评价项目实施的实际形成资产与计划形成资产的比率。	100%	项目建设是否按计划形成实物工程量或相应资产，并及时办理资产登记手续或进行备案登记（2分）;具备登记（备案）条件未进行登记时间超过3个月一6个月（1.5分）;超过6个月-12个月（1分），超过12个月（0分）。	取数方式：文件查阅 数据来源：①资产管理台账、②资产备案登记表
		C2产出质量	7	C2-1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合格	3	评价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合格	①项目工程是否符合国家相关行业的质量检测和验收标准，是否符合建设设计中的功能，验收中各方参与单位履职规范，形成完整的验收报告； ②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严格执行项目监理制度、工程造价审核制度、合同管理制度； ③验收中发现的问题是否在限定的时间内进行及时整改，并予以复验； 满足以上3项，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扣1分。	取数方式：文件查阅 数据来源：竣工验收报告、施工设计图、质量检测报告、工程造价审核报告、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等
				C2-2 15台设备验收合格	2	评价项目完成的设备采购是否全部通过验收，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合格	①购置的设备是否符合国家相关行业的质量检测和验收标准，是否符合建设设计中的功能，验收中各方参与单位履职规范，形成完整的验收告； ②设备验收、质量检测等资料是否完备。 满足以上2项，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扣1分。	取数方式：文件查阅 数据来源：①验收报告；②质量检测报告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和取数方式
C 产出	30	C2 产出质量	7	C2-3 安全施工目标	2	评价项目施工过程中安全生产工作是否达到规定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安全	①项目是否落实各项安全施工制度防止各类安全事故发生，实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目标； ②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满足以上2项，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扣1分。	取数方式：文件查阅、现场调查 数据来源：施工合同书、安全施工管理目标责任书、发生安全责任事故认定书、各类检查记录等。
		C3 产出时效	5	C3-1 2024年5月15日前完工	2	评价项目实际开完工时间与计划开完工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完成的及时情况。	及时	项目能按计划及时开完工（2分）;延迟一个月以内（1分）;延迟一个月以上半年以内（0.5分）;延迟超过半年（0分）。	取数方式：文件查阅、现场调查 数据来源：①合同；②开工报告
				C3-2 2024年5月15日前竣工验收	3	评价项目实际建设进度与计划建设进度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建设的进展情况。	及时	项目能在计划时间内完成竣工验收（3分）;延迟半年以内（2分）;延迟半年以上（0分）。	取数方式：文件查阅 数据来源：①合同文件；②项目验收资料；③项目竣工资料
		C4 产出成本	8	C4-1 成本不超出6448.11万元	4	评价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未超过预算成本	①项目按照进度支出金额控制在计划投资总额内； ②债券资金按支出计划使用；项目预备费是否按规定用于工程建设支出。满足以上2项，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扣2分。	取数方式：文件查阅 数据来源：①工程结算审计报告、②债券资金收支账户及相关凭证、③资金平衡方案
				C4-2 社会成本	2	评价实施项目是否对社会发展、社会公众等方面造成负面影响。	未造成负面影响	①是否接到群众投诉，投诉受理与反馈是否按相关制度及时处理（0.5分）； ②是否出现媒体重大负面舆情报道及时控制引导，化解声誉风险（0.5分）； ③是否发生重大诉讼案件（1分）。	取数方式：文件查阅 数据来源：相关信访部门投诉登记台账、受理后处理过程记录、处理结果意见书（报告）、媒体重大负面舆情报道处理结果意见书（报 告）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和取数方式
C 产出	30	C4 产出成本	8	C4-3 生态环境成本	2	评价实施项目是否对自然生态环境造成负面影响。	未造成负面影响	①是否制定并严格落实施工环境保护措施； ②是否存在因环境保护措施不到位被行政或经济处罚等情形。 满足以上2项，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扣1分。	取数方式：文件查阅 数据来源：环境保护方案或措施、实施保护留痕资料、行政处罚决定书、经济处罚支出凭证等
D 效益	30	D1 经济效益	8	D1-1 2024年收入5919.41万元	8	评价项目建设期收益是否能够达到预期测算收入，是否实现预期经济效益目标。	达到	①按照资金平衡方案，项目建设期实施后收益能够达到预期测算收入（8分）； ②项目收益未能达到预期测算收入（0分）。	取数方式：文件查阅 数据来源：资金平衡方案、项目收益明细
		D2 社会效益	8	D2-1 优化医疗服务环境	4	评价实施项目是否优化了医疗服务环境，提高了医疗服务质量。	优化	①项目的实施优化了医疗服务环境； ②提高了医疗服务质量；否则不得分。 满足以上2项，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扣2分。	取数方式：问卷调查、访谈 数据来源：问卷调查、访谈
				D2-2 完善医院基础设施	4	评价实施项目是否完善了医院基础设施条件，提升了基层防病治病和健康管理能力。	完善	①项目的实施完善了医院基础设施条件； ②提升了基层防病治病和健康管理能力。 满足以上2项，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扣2分。	取数方式：问卷调查、访谈 数据来源：问卷调查、访谈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和取数方式
D 效益	30	D3 可持续影响	6	D3-1 项目具有可持续利用性	6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持续运行	①项目实施后具有可持续性； ②项目建成将成立专门管理部门，负责项目的运营管理。 满足以上2项，得满分，有1项不满足，扣3分。	取数方式：文件查阅 数据来源：政府文件、访谈
		D4 满意度	8	D4-1 社会公众满意度	8	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100%	对社会公众进行问卷调查、获取项目的满意程度情况。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满意度总分8分。根据调查问卷结果综合汇总，得分=社会公众满意度*8分，满意度低于60%则不得分。	取数方式：现场调查 数据来源：调查问卷
合计	100		100		100				

附件2　　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A决策（20分）	A1项目立项（8分）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A1-2立项程序规范性	4	4
	A2绩效目标（6分）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A3资金投入（6分）	A3-1资金筹集使用规范性	6	4
B过程（20分）	B1资金管理（10分）	B1-1债券资金到位5100万元	3	3
		B1-2资金支出5100万元	3	3
		B1-3成本控制有效性	2	2
		B1-4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B2组织管理（10分）	B2-1制度执行有效性	2	1
		B2-2运行机制有效性	2	1.5
		B2-3管理制度健全性	2	1
		B2-4招标管理规范性	2	2
		B2-5信息公开规范性	2	2
C产出（30分）	C1产出数量（10分）	C1-1建筑面积2914.69㎡及15台设备	8	8
		C1-2资产转固率	2	1.5
	C2产出质量（7分）	C2-1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3	1
		C2-2 15台设备验收合格	2	2
		C2-3安全施工目标	2	2
	C3产出时效（5分）	C3-1 2024年5月15日前完成	2	0.5
		C3-2 2024年5月15日前竣工验收	3	2
	C4产出成本（8分）	C4-1成本不超出6448.11万元	4	4

		C4-2社会成本	2	2
		C4-3生态环境成本	2	2
D效益（30分）	D1经济效益（8分）	D1-1 2024年收入5919.41万元	8	8
	D2社会效益（8分）	D2-1优化医疗服务环境	4	4
		D2-2完善医院基础设施	4	4
	D3可持续影响（6分）	D3-1项目可持续性	6	6
	D4满意度（8分）	D4-1社会公众满意度	8	7.84
合　　计			100	90.34

附件3

访谈报告

尊敬的领导：

您好！我们接受新绛县财政局委托，针对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本项目财政预算资金共计5177.5万元，为客观评价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情况，我们对本项目进行详细访谈。

访谈对象：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负责人

访谈内容

1、请您简要阐述一下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

答：为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提高全方位健康服务与保障能力，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四部门印发了《“十四五”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发改社会〔2021〕893号）,提出要加快推进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基础设施达标建设，满足新形势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和重大疾病防控需要。

山西省人民政府积极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构建强大公共卫生体系和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印发《山西省“十四五”公共卫生体系规划的通知》（晋政发〔2021〕40号）文件，要求进一步完善传染病医疗救治体系，加强综合医院传染科、传染病专科医院基础设施建设。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设置感染性疾病科，实施提标扩能工程，并在相对独立的区域规范设置发热门诊和留观室，全面改善基础设施条件和诊疗环境。

新绛县人民医院感染性疾病楼是新绛县唯一一栋应对急性传染病的病房，承担着全县突发急性传染病患者的救治工作，于2012年由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由于未设置负压隔离病房，无法承担应对突发公共卫生应急事件的急性、重大传染病的救治工作；未设置放射室，部分检查仍需进入门诊综合楼的放射室完成，不能有效的截断病毒传染途径，存在对其他科室病人及医护人员交叉感染的隐患。

2、请您简要阐述一下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预期目标及完成情况。

答：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三部分：

①传染病区改扩建工程项目对现有感染疾病楼加层改造，新增两层，增加建筑面积1914.56 ㎡,重新进行功能布局，医护人员入口处增设电梯1台。②增建康复中心，增加建筑面积457.22㎡。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通过五大医疗中心建设提升医院综合能力，包含：a.120急救指挥中心调度系统建设，并配备3辆急救车及院前站点；b.胸痛、卒中中心磁共振机房改造100㎡,并更新设备；c.重症呼吸内科室改造300㎡,并配套医疗设备；d.创伤及新生儿孕产妇救治中心设备配套。e.其他科室配套医疗设备。

本项目实施完成情况：

①传染病区改扩建工程项目，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完成建设内容。

②增建康复中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完成建设内容。

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设备采购）,截至2024年12月31日，磁共振成像系统、宫腔镜等设备已安装调试完成，并组织专家进行了验收，所有设备运行情况良好。

3、请您简要阐述一下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的资金拨付、资金到位、资金支出、资金结余情况。

答：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总投资6,448.11万元，其中：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5,100万元，财政配套资金1,348.11万元。项目于2023年5月15日陆续开工，项目共到位5,177.5万元，其中：财政自筹资金到位77.5万元，专项债券到位5,100万元（2023年2月到位4,000万元，4月到位1,100万元）。截至评价基准日，项目共支付5,177.5万元，其中：财政自筹资金77.5万元，专项债券5,100万元。

4、请您简要阐述一下该项目在公共医疗建设中发挥了那些作用。

答：本项目实施后进一步完善我院传染病医疗救治体系，加强综合医院传染科、传染病专科医院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改善基础设施条件和诊疗环境，提高了应对突发公共卫生应急事件的急性、重大传染病的救治工作的能力。

5、请您简要阐述一下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有哪些好的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需要改进的地方。

答：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确实存在一些问题，比如：管理制度不是很完善、制度执行也有不到位的地方，没有及时进行工程质量竣工验收等等，这些问题在以后的工作中必须加以改进。

6、请您简要阐述一下对该项目有什么建议和意见。

答：该项目实施改善了医院的医疗环境，提高了医院的服务水平，完善了医院的基础设施，确实是为老百姓办了实事，进一步筑牢了老百姓生命健康的保障屏障，希望这样的项目还能再多一些，这样我们医院可以进一步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及时且有效的医疗服务，有助于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同时也为他们的身体健康提供了坚实的保障，为社会的和谐稳定做出更大的贡献，全面提升人民群众的生活幸福指数！

附件4

调查问卷

尊敬的先生/女士：

您好！受新绛县财政局委托，我公司对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的实施情况开展绩效评价。特设计该问卷，感谢您在百忙之中抽出时间填写。我们将对您的回答进行严格保密，您所提供的信息将是本次满意度评价的重要依据。对于您的支持和合作，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1. 您认为项目的实施是否优化了医疗服务环境，提高了医疗服务质量？

A.是　　B.否

2.您认为项目的实施是否完善了医院的基础设施，提升了应对突发紧急卫生事件的能力？　　A.是　　B.否

3.您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吗？

A.非常满意　　B.一般满意　　C.不满意

4.您对项目建设质量满意吗？

A.非常满意　　B.一般满意　　C.不满意

5.项目的实施对您的生活和工作带来哪些影响？（可多选）

A.可以享受更好的医疗服务　　B.突发疾病时可及时就医

C.生命健康得到相应的保障　　D. 生活和工作环境更加完善

E. 其他：_____

6. 您对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工作有何意见和建议？

_____

_____

附件5

项目绩效评价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一、调研对象与调研内容

（一）调研对象

本次问卷调查的对象为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受益对象即新绛县广大人民群众。

调研内容

1.调研对象对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的了解、效果评判、满意度评价；

2.调研对象对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二、调研方法

本次调查工作人员采用现场调查的方式，从新绛县常住人口中随机抽取200名群众进行问卷调查。

三、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为给调研对象创造良好的作答环境、保证调研的科学性和严谨性，由我公司工作人员组织安排问卷发放。评价组共发放200份问卷，收回200份有效问卷，有效问卷收回率100%。

四、调查问卷分析

（一）选择题

1.您认为项目的实施是否优化了医疗服务环境，提高了医疗服务质量？

A.是　　B.否

在200份有效问卷中，197位受访者表示是，占比98.5%。

2.您认为项目的实施是否完善了医院的基础设施，提升了应对突发紧急卫生事件的能力？　　A.是　　B.否

在200份有效问卷中，196位受访者表示是，占比98%。

（二）满意度问题

评价组采用加权法计算满意度，将满意分值设为10分，基本满意值设为6分，不满意分值设为0分。根据选项占比加权计算满意分值，每调查项满意度分值=实际得分/满分×100%。

3.您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吗？

A.非常满意　　B.一般满意　　C.不满意

在200份有效问卷中，192位受访者表示非常满意，占比96%;8位受访者表示一般满意，占比4%;0位受访者表示不满意，占比0%;经过统计分析，本题满意度为98.4%。

4.您对项目建设质量满意吗？

A.非常满意　　B.一般满意　　C.不满意

在200份有效问卷中，190位受访者表示非常满意，占比95%;9位受访者表示一般满意，占比4.5%;1位受访者表示不满意，占比0.5%;经过统计分析，本题满意度为97.7%。

经综合分析，满意度问题最终的满意度为98.05%

（三）开放性问题

本调查问卷设置开放性问题的目的是希望从更多的角度了解项目实施给人民群众带来的影响，以及人民群众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5.项目的实施对您的生活和工作带来哪些影响？（可多选）

A.可以享受更好的医疗服务　　B.突发疾病时可及时就近就医

C.生命健康得到相应的保障　　D.生活和工作环境更加完善

E.其他：_____

6.您对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工作有何意见和建议？

附件6

基础数据采集表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td></tr>
<tr><td>项目单位名称</td><td colspan="2">新绛县人民医院</td><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新绛县卫生健康局</td></tr>
<tr><td>项目负责人</td><td>张仁平</td><td>联系电话</td><td>13466949000</td><td>地址</td><td></td></tr>
<tr><td>项目起止时间</td><td colspan="3">2023年8月11日-2024年8月11日</td><td>是否完工</td><td>是</td></tr>
<tr><td>项目实施（施工）单位</td><td colspan="5">山西一建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计划投资额（万元）</td><td colspan="2" rowspan="2">6448.11</td><td colspan="2">实际到位资金（万元）</td><td rowspan="2">5177.5</td></tr>
<tr><td colspan="2">其中：中央财政</td><td colspan="2">其中：中央财政</td></tr>
<tr><td>省财政</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省财政</td><td></td></tr>
<tr><td>专项债券</td><td colspan="2">5100</td><td colspan="2">专项债券</td><td>5100</td></tr>
<tr><td>县级财政</td><td colspan="2">1348.11</td><td colspan="2">县级财政</td><td>77.5</td></tr>
<tr><td rowspan="6">实际支出金额（万元）</td><td>其中：前期费用</td><td colspan="2">136.77</td><td colspan="2" rowspan="6">按明细科目填列（根据各自的工作职责按要求填列发生的相关费用，没有填“无”。）</td></tr>
<tr><td>建安费</td><td colspan="2">2170.32</td></tr>
<tr><td>设备购置费</td><td colspan="2">2830.2</td></tr>
<tr><td>监理费</td><td colspan="2">22.56</td></tr>
<tr><td>检测费</td><td colspan="2">17.65</td></tr>
<tr><td>合计</td><td colspan="2">5177.5</td></tr>
</table>

附件7

合规性检查表

需提供资料		检查内容	是否提供有效原件（√/×）	文件名称	检查结果
资金拨付	项目专项经费预算计划（项目经费调整 申请及批复）	是否有资金预算计划、资金调整情况	√	1.2023年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专项债券项目情况及资金平衡方案； 2.2023年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专项债券项目情况及资金平衡方案评估报告 ； 3.关于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工程资金的承诺。	有资金预算计划
	财政资金下达通知及相关文件	资金拨付是否合规	√	1.《关于下达2023年第一批政府债券资金的通知》（新财 社非税指〔2023〕1号）； 2.《关于下达2023年第二批政府债券资金的通知》（新财 社非税指〔2023〕2号）。	资金拨付合规
	资金到账的会计账页、台账、记账凭证及附件	资金拨付明细	√	1.资金到账记账凭证及后附单据。	资金及时到账
资金支出	专项资金核算科目的会计账页、台账、支付凭证、资金支出明细、重大项目开支的审批资料	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	1.资金支付凭证及后附单据。	资金使用合规

财务管理	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或相关财务管理办法等	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	1.《新绛县人民医院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2.《新绛县人民医院财务管理制度》 3.《新绛县人民医院财务内部控制制度》 4.《医院经济管理流程汇编》 5.《新绛县人民医院档案管理制度》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资金监控制度（措施）、记录或文件（专 项审计报告）	资金监管情况	√	1.预算评审报告； 2.招投标资料； 3.三重一大会议记录。	资金监管有力
项 目管理	立项背景、依据文件、申请及批复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	1.新绛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新审管审〔2021〕81号）； 2.新绛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对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初步设计及设计概算的批复》（新审管审〔2022〕93号）； 3.《2023年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专项债券项目情况及资金平衡方案》； 4.《2023年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专项债券项目情况及资金平衡方案评估报告》； 5.《2023年运城市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专项债券项目法律意见书》。	立项程序规范
	项目管理机构成立证明资料、项目实施方案、部门沟通、协商机制（各自职责、 协作制度等）	保障项目实施的相关管理机构和制度	√	1.《关于成立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工作专班的通知》（新卫体办函【2023】2号）。	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项目管理制度文件（专项项目管理制 度或相关管理办法 等）	项目管理是否规范	√	1.《新绛县人民医院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2.《新绛县人民医院财务管理制度》 3.《新绛县人民医院财务内部控制制度》 4.《医院经济管理流程汇编》 5.《新绛县人民医院档案管理制度》	未制定明确的项目施工管理制度、监督管理制度。
	项目资料归档的相关资料	项目档案管理情况	√	档案室查看	档案资料完整、齐全、保存完好。
	项目监督制度、记录或文件、项目检查验收报告	项目监管情况	√	《竣工验收证明书》《新绛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验收单》	未进行工程造价审核及竣工财务决算审计，项目监管不到位
	工作总结及自评报告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新绛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及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自评报告内容较完整
	项目相关成果资料：项目执行情况统计表、相关影像资料、获奖、新闻报道等	项目完成情况	√	1.影像资料；2.现场调查。	项目已完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802775161491 9 (1-1)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山西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史会元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财务咨询；税务服务；破产清算服务；资产评估；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票据信息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零伍万圆整

成立日期　1990 年 02 月 28 日

住　　所　运城市盐湖区河东东街 4701 号丰汇大厦 7 层东侧

登记机关　运城市盐湖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行政审批专用章

2024 年 月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NO. 024607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山西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任会计师：史会元

办公场所：运城市盐湖区河东东街4701号华汇大厦7层东侧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4170209

注册资本(出资额)：

批准设立文号：晋财会协字[1999]45号

批准设立日期：1999年12月10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山西省财政厅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